

國立政治大學校園規劃及興建委員會 會議出席委託書

本人因

- 出國
- 公出
- 開會
- 上課
- 其他

未克親自出席本校_____，謹委請單位(或系

所)：_____ 職稱：_____ 姓名：_____ 全權代理

出席。

此 致

總務處

委託人：

單 位：

職 稱：

代表別：當然代表（學術及行政主管） 系所教師代表

全校教師代表 研究人員代表 行政人員代表

其他代表 _____ 學生代表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備註：

- 一、本校校務會議規則第九條規定：「校務會議應有出席代表過半數，始得開會。校務會議代表應親自出席會議，因故不能出席會議時，得以書面委託相當職級之職務代理人或委託原選單位成員代為出席；接受校務會議代表委託者，以一人為限。」例：圖書館館長（當然代表）不克出席時應委託圖書館相當職級職務代理人；系所教師代表應委託原系所具有投票權之教師；全校教師代表應委託具投票權之其他教師。
- 二、敬請於會議召開日以前，以公文交換、電子郵件（chou1216@nccu.edu.tw）方式送達總務處規劃組辦理委託手續，會後恕難受理補辦程序之申請。謝謝 您！（聯絡電話：校內分機 63354）。

國立政治大學校園規劃及興建委員會

會議請假單

本人因

- 出國。
- 公出。
- 開會。
- 上課。
- 其他。

無法出席本校_____。

此 致

總務處

單 位：

請假人： (簽章)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備註：敬請於會議召開前，以公文交換、電子郵件 (chou1216@nccu.edu.tw) 方式送達總務處校園規劃組辦理請假手續，會議結束後恕難受理補辦程序之申請，謝謝您！ (聯絡電話：校內分機 63354)